

汕头市自然资源局澄海分局政府信息 主动公开基本目录

目录

第一部分 概述

一、主要依据

二、责任主体、公开时限、方式和监督渠道

第二部分 主动公开基本目录

第一部分 概述

为贯彻落实 2019 年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国发[2016]80 号）以及汕头市澄海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主动公开基本目录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汕澄府办通[2021]34 号）等文件要求，为促进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质增效，进一步提高我局主动公开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特制定本目录。

一、主要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令〔2019〕第 711 号）
2.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6〕8 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国办发〔2016〕80 号）
4. 汕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市区县二级主动公开目录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汕府办函〔2021〕97 号）
5. 汕头市澄海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主动公开基本目录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汕澄府办通[2021]34 号）

二、责任主体、公开时限、方式和监督渠道

(一) 责任主体：汕头市自然资源局澄海分局

(二) 公开时限：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法律、法规、政策文件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三) 公开方式：通过汕头市自然资源局澄海分局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等形式主动公开。

(四) 监督渠道：汕头市澄海区人民政府网站“互动交流”栏目、电话监督等方式

澄海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chenghai.gov.cn>

地址：汕头市澄海区泰安路一横自然资源大楼

电话：0754-85886642

传真：0754-85886400

第二部分 主动公开基本目录

序号	公开类别及事项		公开信息内容描述	责任单位
	一级栏目	二级栏目		
1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政府信息分类和编排体系、获取形式等	人秘股
2	组织机构	领导分工	机构领导及分工情况	人秘股
3		机构设置	本单位的机构设置情况	人秘股
4		机构职能	本单位所承担的主要职能情况	人秘股
5		联系方式	本单位的办公地址、电话、传真等信息	人秘股
6	部门文件	规范性文件	以本单位名义发布或者作为主办部门与其他部门联合发布的规范性文件；与本单位工作职能有关的法律、法规、政策文件等；由上级制定但由本单位执行及本单位制定的各类政策解读	各股室、局属各单位
7	工作动态		本单位重要会议、惠民惠企实	各股室

		事项目、自身建设等重要政务活动、工作的最新动态及图片新闻。	
8	财政预决算	本单位及下属财务独立核算单位的年度预算、决算情况	财务股、局属各财务独立核算单位
9	公告公示	本单位需向社会公开的通知、公告、有关工作部署等	各股室、局属各单位
10	规划公示	国土空间规划、工程规划、专项规划等规划信息	国土空间规划股、行政审批股(工程规划股)